



新势力

衣钵

田耳 作品

上海文艺出版社





衣钵

田耳
作品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衣钵/田耳著. -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4.6

ISBN 978-7-5321-5207-0

I. ①衣… II. ①田…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8647 号

责任编辑: 郑 理

封面设计: 钱 祯

衣 钵

田 耳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

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1.25 插页 2 字数 230,000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5207-0/I·4115 定价: 33.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4742977

目 录

衣钵	1
氮肥厂	21
坐摇椅的男人	43
夏天糖	65
围猎	87
独舞的男孩	101
事情很多的夜晚	125
郑子善供单	147
最简单的道理	169
弯刀	193
揭不开锅	217
在场	243
寻找采芹	263
到峡谷去	287
去寻一个牛人	305
老大你好	327
短篇小说家的面容	353

衣钵

仪式前一天的晚上,李可坐在一座山与另一座山中间,能吹进大量的风,通常叫做垭口的地方。他家晒烟棚子建在那里,石头垒的。他记得小时候,他和父亲在这里连续干上五天,一座小巧并算得上精致的房子就冒了出来。从那时起,他相信父亲是无所不能的,父亲不仅是个道士,他远远不止是个道士。现在,父亲显然在虚弱,在衰老。夜晚已经开始,李可看见父亲操起巨大的艾香条,驱赶着蚊虫。也许是父亲职业使然,李可老觉得他每个动作、每寸移动都像在祭祀。香火舞动的迹线是很熟悉的,父亲走动的步幅是很熟悉的,很快地,这种弥漫着香火气息的环境也是很熟悉的。这些年当李可和父亲单独相处并不言不语的时候,他就感觉到祭祀般的神圣。

李可是一个道士的儿子。前些年这是个令李可尽量回避的事实,到了这一天,他已不这样想了。明天将有一场专为李可而举行的仪式,他知道很多年前,父亲就是经过这一环节而当成一个道士,一个在乡间最为需要的人物。

烟棚是有两层。底层晒烟,上层是供人过夜的凉棚。茅草很

厚。下面的烟子升了上来,李可知道在以后的生活里,这种烟雾的气味会经常陪伴自己。他扇动鼻翼吸进去很多。同时,他看见周围有无数微小的飞虫跌落,就像是转瞬而至的一场细雪。他听见它们砸在泥土上时那种致密的声音。再一抬头,远远的山廓边际线已被夜色吞噬。二十岁以后,他逐渐理解了父亲惯有的说法:夜来的时候,是一只狗慢慢吞掉了一切,所有的东西都会被这狗吞掉。天地间很多不可想像的灾难只不过是一些狗在捣乱,这样的狗那样的狗,无形的狗无体的狗,它们充斥在人眼看不见的地方,但道士有一定修为以后可以看见它们,可以降服它们。父亲认为他毕生的事业是在和一群看不见的狗作斗争。李可很喜欢父亲这种大无畏的见解。大多数道士总把灾祸看成是妖魔在横行无忌,他们千辛万苦地降妖除魔,要把自己行为渲染得玄之又玄,无比高尚,借此向别人索要更多钱财。但父亲不同,他居高临下把别人眼里的妖魔仅仅看成是一些狗,这样的狗那样的狗。他认为与暗中潜伏的狗们作斗争,只不过是一个道士应尽的义务,以保一方平安。李可的父亲是个称职的道士,是整个村中最受敬重的人,去年人们把他选为村长了,拿到一份数目可怜,但足以让颜面生辉的村干补贴。父亲斗狗的业绩,终于得到了肯定。李可知道父亲是好样的,虽然读大专时没有同学可以理解他对父亲那些本事和业绩的炫耀。这是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在他所读的那个班,别的同学大都来自城市,他们的父亲全力以赴要让自己的儿子一出来就得到一份不错的工作,但他们从未赞美过自己的父亲。他们仿佛形成一种共识:父亲这个称谓本身就富含着悲剧色彩,对父亲的赞美,总显得愚不可及。惟有李可,一个道士的儿子,以父亲从事的职业

而自豪。

父亲发话了。他说,睡了?

李可回答说,醒着。

早点睡,明天还要到场上过一道仪式的。

知道。

父亲在吸烟。他说,这次挂钩实习,不能帮你联系到别的,只能跟着我做道士了。

李可说,也不错,道士也是要人去做的。

你那个女同学联系到哪里实习?

市有线电视台。他爸就是那里面的。

别想她了,那是不可能成的。

知道。

真知道哦?

大学里谈恋爱一般都是走过场,也没有谁真的就成了。

在黑暗中,父亲淡淡地笑了。他说,现在你们年轻人真看得开。

李可说,我睡了。

父亲嗯一声,向坎下走。这夜色里,背后望向父亲,只有恍惚不已的影迹,很快这团影迹就融入所有的漆黑。李可再度想起父亲的说法,那只狗来了,趁着夜色,又把一些东西悄悄地吞没。

躺下去以后,李可忽然睡不着,想起过去的事。他当然记得,还很小的时候他就极强烈地想过,离开这里,离开周遭一切,走出去!那时他五岁,也许六岁。村庄位于一片巨大的山地之中,山的遮拦使人的眼界局促,不管在哪个地方,看到的都是群山四合,密

密匝匝，目光再也不能到达远一些的、不一样的地方。正是这种无边无际的封闭，逼使李可想到逃离。那时他还那么小，有了这想法就与日俱增，简直就是中了魔怔。李可过早体会到一种折磨。他知道县城、所在的市、所在的省城还有首都的名字，在他理解当中，走过几重山就是县城，再过去点是市，然后省城，再走下去，就是北京——就像一个村庄毗连着另一个村庄。那个下午他烀熟几个红薯当口粮，开始了寻找北京的旅程。他走啊走，不停地走，累了，就在路边一个古驿站躺下。直到一阵颠簸弄得他醒来，发现自己被箩筐装着，挑在一个同村人的肩头。那人说你醒啦，我送你回家。李可说，你放开我，我要去北京。村里人笑着说，我先送你回家，你再去北京。

这次出走令父亲大为光火，他把饭菜和家里所有能吃的东西都收到厨房的大柜里面，再找来一张藤椅坐在厨房的门口，放话说，李可必须跪下来跟他认错，才可以吃东西。李可犯起倔，任母亲怎么劝也不去跟父亲认错。他想，父亲会把东西端过来给自己吃。两人僵持着。这样捱到了另一个晚上，李可感到饥饿原来是很可怕的，不是想象中那样随和。母亲在一旁无声地哭着，早已说不出什么来。突然，李可鬼拉神拽地站了起来，走向厨房，看见父亲仍然坐在那里，头扭向一侧吸着烟。他有多久没吃，父亲也有多久没吃，李可走到父亲的跟前，作势要跪。他想吃饭。还没有完全跪下，父亲一手就扶起他来，说，知道错了就行，你吃饭吧。不知什么时候，那饭已经热在锅里了。

在他扒饭的时候父亲说，以后别乱走了。你会被狗吃掉的。

李可说，我不怕狗，村里哪家的狗我都不怕的。

父亲就叹了一口气,说,看得见的狗是不必怕的,但还有很多狗你看不见。

李可就不说什么,趁着蒸腾的热气多往口中扒几筷子。他想,暂时不去北京啦,家里的饭也是蛮好吃的。

醒来时,李可看见一片很好的天。等一会,太阳要出来的,会照在每个不想漏过的角落。乡场上会人满为患,李可想,趁这个机会,仪式肯定显得隆重。他不知道这样好是不好,大多数时候,他都不喜欢人多的场合,人一多,他总有点不知所措。父亲从山路拐角的地方提一甑饭过来,他烟袋里的火光在晨雾里幽微地闪烁。他估计父亲从那边过来会走多少步路,三百步或者四百步。这是一段很短的路,父亲很快就会到达跟前。

李可又想起今年三月,他回家,王俐维也跟着要来。他很难堪,虽说把一个长相蛮不错的女朋友带回家在常规理解上是一件光彩的事情,但李可无所适从。他在王面前把自己家乡说得非常不错,山好水好,地富人丰。那只是他的想象,很多晚上他的确在梦里看见家乡变成了那个模样,可事实却是另一番境地。他感到家乡面临着露馅的危机。另外,李可知道,自己搞不好是要回乡种田的,到时候村里人发现自己失去了一个美丽的女孩子,免不了暗自幸灾乐祸的。总之,他不希望村里人知道自己有过一段美好的恋爱,如果只能回来,他宁愿静悄悄地回来。王俐维到底是来了,她跟父亲谈得投机,特别是对那些有关道士的故事感兴趣。白天李可带着王俐维满村子转悠,满村子清一色由石头和泥坯构成的房子令王俐维看不够,照完了带来的全部胶片。她说,你们这里很有特色,很古朴。能生活在这种地方真好。

李可就笑了。村子在王俐维的眼里是一片用过去式写就的风景。她是匆匆来去的看客，而自己则是这里的树木，扎下根的，这片穷敝的土地说不定就是生活的全部。她也许一时间看着很好，很新鲜，真要她在这里住上半个月，她就决不会这样想了。

李可说，是很好。

王俐维说，我留下来你会高兴吗？男耕女织，养儿育女。

李可说，这里也只能生一个，计生同样抓得紧。

王俐维住三天就回去了。是去实习，她父亲帮她挂钩到市电视台。王俐维有很好的身材长相，普通话也滤干了乡音。李可想，不出意外，她会留在电视台，甚至成为主持人，有很多优秀的男人向她求爱，为她死去活来。他们就喜欢死去活来，仿佛为证明自己在年轻。

王俐维走了，他送她送到县城。回来的时候父亲在必经的垭口上等他。

父亲说，走了？

李可说，是的，走了。

别想她了，不现实。

噢。他像打了个响嗝。

父亲就嘉许地睨了他一眼，两人一前一后往家里走，说了些从前没有说过的话。

本来父亲也给他努了一把力，通过在县上工作的远亲韩光到县政府联系实习。但韩光哼哼哈哈，没有回准话。父亲不想去找第二次，去一次已经很让他为难了。父亲跟李可说，反正实习表现得再好，以后也不可能给安排进去，我看你就跟我实习当道士得

了。反正那些丧堂歌你大都会唱的,唱得不错,忙的时候正好可以帮我——现在我嗓子是越来越不行了,你多唱点。

李可就笑了,他说,还没听说过有实习做道士的。

父亲正儿八经地说,道士也是要人做的……有死生婚丧就要有道士去办道场,一天都缺不了。再说我还是村长,你又可以实习当道士又可以实习当村长,这种事哪里去找?现在挂个钩实习,搞不好还要交钱,你跟着我的话这笔钱也省下了。李可说,好,我就跟着你实习。村委有公章吗?有公章才行,实习报告上必须盖公章。

父亲去问村支书;支书记不得乡章摆哪里了,胸脯一拍,说一定帮李可落乡政府的章。

那以后几个月,李可就留在村里跟父亲实习。这一段时间,李可就是实习的道士了,他偶尔猜想,自己是不是唯一读完大学去实习做道士的人呢?这种猜想是很有趣的,不过猜不出答案。很短的时间内,他学会了所有的丧歌、祭祀歌谣,还粗通打绕棺时临时编词一些法则。那种现编的词,以唱颂的方式概括死者这一生。作为一方道士,显功夫的地方正在于如何现编现唱。要把死者千篇一律的一生唱颂得委婉动听催人泪下,不是每个道士都办得到,这样,同是道士才见了个高下。父亲之所以在四乡八村都薄有名声,主要就是编词能张口就来,唱出来总也能让人想哭。大概有十余次,死者的家属跨过省来邀父亲过去做道场。道士做到这个份上,就已经很了不得。现在父亲跟李可讲解起编词当中一些定式,父亲将丧歌唱了几十年,如何遣词造句如何抑扬顿挫能让人心酸落泪,他心里一清二楚。李可领悟得非常快,他感觉这跟高中时老

师讲作文技法差不到哪去。听着听着，他恍然地想，对了，读中文系的去当道士，也算是专业对口呵。

父亲转眼来到面前了，饭甑里的饭还是热的。父亲跟他说，快点吃，我帮你到镇上置了一套新法衣，很好看的，等一会千头庄的陈师傅帮你试衣。麻石湾的计师傅，道里村的吴三泉师傅都来了，等一会他们给你主持这个仪式。

李可问，那你呢？你不去镇上了吗？我看最好做仪式时是你给我引路，我有些心慌。

父亲笑了说，那有什么心慌的？道士只要按规矩把程式都完成了，没有出差错，他就不应该有什么心慌。这个你也要练练。

李可说，是不是有规矩说，当老子的不能在仪式上给儿子引路？

那倒也不是。父亲想了想说，我自己觉得不大合适。我还是站在一边看着好。

他们听到村头的鞭炮声。那些请来给新道士引路的师傅进村了，向东望去，在三棵榆树后面腾起火药的烟子。父亲说，快扒两筷子，我们好过去。

又是一前一后地走着。这山道永远都是这样，容不得两个人并排走。李可跟在父亲的背后，移目四望，天色那样地早，山头氤氲的气雾还没有散开，在懒散地流动。李可看得见那些清烟淡霭的流动，很多年前父亲就说过在所有烟雾的深处隐藏有道家仙山的路迹，做道士臻化境的时候可以拨开云雾看见路的，当道士和各种狗们斗了一辈子以后，那条路的出现就是为这一生作了最好的肯定。李可知道，找到那条路是父亲没有说出来的最终愿望，在父

亲的心目中,那条路的存在是无可置疑的事实。它在某个地方,没有找见它永远要从自己品行上找原因。父亲口中的那个看不见的世界与李可在学校里获知的一切总是全然相悖。他清楚书本上的白纸黑字更值得信赖,那是无数人世代努力得到的客观事实,而父亲对世界的认识总是脆弱得经不起推敲,父亲说什么,从来就不打算为自己所说的拿出证据。有一段时日,李可总是尖锐地对父亲说,愚昧。可是父亲对待这种诘难,很自信也很慈祥地说,结论不要下早,人从生到长,很多看法都要变。

这么多年来,父亲正是被这些充满了神秘气息的东西规范着言行,那些从来就不具体在眼前展现过哪怕一次的东西,竟使父亲这一生都从容而善良地活着。慢慢地,随着年纪还有阅历的累积,李可反而常常叫自己相信,也许父亲说的那些是有的,父亲是对的。冷静下来,他发现头脑里对于事实和虚幻的认识依然如此分明,但不知何时两者已经融洽地共处了。

相信父亲! 这话李可对自己说了若干遍。

今天,他要通过仪式成为一名山村道士。这个仪式要在热闹的乡场上做,要让四村八里赶来的人都看见。从这以后,别人知道这里又出了一位年轻的道士,如果有什么事情,可以找他。李可从父亲那里已经感触到了,以后即便是和最虚无的东西作斗争,也将得到村民们高度的肯定,赢得他们尊敬。做一个道士无非这样。忽然,他心间被一种崇高之感挤得满满的,很虚妄,也很充实。这是很重要的,以后的日子,他必须用这种感觉去影响别人。他又看了一眼正要消去的晨雾,明白了,自己一直就向往着某种神秘。而神秘,只是莫名的气氛而已。

场面有点滑稽。计师傅的穿着与父亲做道场时一样，青衣道袍，两片瓦缀长布条的帽子，道貌岸然。而吴三泉显然作释家打扮：包着香烟锡纸闪耀金属光泽的莲花僧帽，绸布上面用金粉画着砖块纹便是袈裟，那条一头有几个叉的木棒想来是做禅杖用。李可一点也不感到好笑，村里一直这样，人们不知道佛、道的历史渊源，以及现实中到底有多少区别。这一片地方，没有政府下批文的正规道观庙宇，做和尚的做道士的脱了衣便和别人毫无二致地种地养家娶妻生子，丧葬嫁娶时再把行头用上，尽着义务。做道场时，和尚道士们总是非常默契地配合在一起。他们念的一样的经，唱的是一样的绕棺歌谣。今天就是这样，确认一名小道士的仪式，和尚也来捧场。

还从村小请来不少儿童作道童打扮，事后每人可领一份薄酬。

鼓乐班也来了，一行人排好前后秩序，在计师傅的带领下向镇上的集市出发。一途要经过三四个小村落，有的村落小得仅有三四户人家。早先人们都知晓了这一天的仪式，当队伍行经一片稀拉的房舍，总有人出门来放一挂千字头响炮。声音飘到山谷中空的地方，听见了回响由近渐远。在父亲的说法里，声音有自己的灵性，它像雾霭一样喜好围着山绕，如果这山的层叠没有尽头，这一团团响亮的声音也会一直缭绕着传递开，原封不动地沿着山走，从这里到那里，没有损耗，没有消散的时候。前面村子的人听到鞭炮声会提前做好准备，让这响声接力传递。这一天的天气很好，李可时而望向天空，想着，这一块或那一块挡在太阳底下被阳光镶了金边的云朵或可当作祥云。一个道士是应该在一块祥云的荫庇下进行仪式的。

这一支铿锵作响的队伍向乡场迅速行进,在山路陡转一个弯后,整个乡场在眼底暴露无遗。很多的人,很多的货物,车子受堵缓慢行驶着,一些狗在人们的脚下游走,啃吃弃物。没有谁可以例外,人们互相拥挤着,挥汗如雨。

走过这长达一里路的场区,穿越这片人群。李可知道,这便是整个仪式最核心的内容。他暗自担心起来,按理说人们会让出道来的,没有谁敢于阻梗这隆重的仪式。但事实上人们还能让出道来么?道路只有那么宽而人又是那样多。李可觉得没把握。队伍按原有的速度,一直就这么走着,向人多的地方走去。

前面的道童放起鞭炮来。他们走进场区。唢呐手一齐吹奏《梅花滚浪》,敲锣使钹的一阵紧于一阵弄出响声,压住场上其他的声音。人们豁然地让开一条道来,这简直不可思议,道路上满满的人竟可以向两旁压缩,仿佛骨架子具有折叠功能,直至出现一条宽五尺有余的小道。所有的车都不能开了,所有的人也根本不能动了。这一幅场景,使李可蓦然想到《西游记》里有关流沙河的章节:水断流了,在中间分开一条路。

计师傅和吴三泉口中都是念念有词。他们经历过仪式的洗礼,此外还无数次面对潮涌的人流。他们对两旁的人视若无睹,双目微瞞。眼前是一些飘带在披拂,零乱的声响,香火的气味,夹道两旁的人投来横七竖八的目光。李可很快适应,他努力使自己镇定,心不二用,脸现虔诚之态,并对自己说,只不过是众人面前走过去,就这么简单。这一里路特别漫长,他听见人们议论纷纷,他听见人群中同村人正用无所不知的语气向别村人介绍他。别人都想知道他有多长时间的道行,他唱歌的喉咙好不好,以及有关他的

一切。在这片乡村，道士就是头脸人物。

李可目视前方，平稳着步伐，余光掠过路边五花八门的脸庞，难免有些眼花缭乱。另外他发现自己的心热乎着，这才意识到，自己蛮在乎被别人关注。

计师傅又带着队伍掉了个头，看样子还要从人群里穿回去，仪式才算结束。回头看看，刚才分开的人们又合流了。队伍前头的两个人锵锵耍起钹片，一阵急风骤雨般的暴响。人们再一次分开，仍然留出五六尺宽的道。再走到人们中间，李可几乎听不到什么声音。人们变得安静了，他们闭上嘴巴，注视着这个小道士，应是在向他致意。李可明白他们眼里的虔诚由何而来。每个人都要面临生死病痛，有人出世就有人辞世，吃一样的饭食偏要生出百般不同的疾病，反正生活在乡间的话，都少不了请道士的时候。在人们那些特殊的时候，道士可以为他们传达许多常规情况下无法得到的信息，办一些常人办不到的事情。反正，是人就总有用得着道士的地方，这不是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在某个地方，李可分明觉察到一种熟悉不已的气息，他估计父亲正站在一旁仔细地盯着他看。父亲的脸藏在无数个脸面的深处，父亲的双眼也在所有眼睛堆里炯炯地发着光。李可惬意地让父亲的目光抚摸着，精神为之一振。李可由衷地想，这一刻，父亲心里是否欣慰呢。应该会的。

队伍离开了人群，原路向村子进发。场上的人还有很多，仍然挤在那里。而年轻的道士已经完成了入门仪式，就像和尚受戒薰了顶，开始另一种生活。

有人在后面放响许许多多鞭炮，李可的耳际震颤不已，他还不

知道今天这些步骤都是由谁安排，费用又是怎样支付。他不需要问的。

离开长长的队列，离开那杂乱的喧嚣之声。李可一进屋就赶忙把一身酱褐色的道袍脱掉了，换上平日所穿的衣服。母亲蹲在灶门前吹火，她见儿子来了，就问，你爸呢，他怎么不和你一起回来？

他也去乡场了？李可说不清楚为何自己明知故问。他说，我没看见他。这倒是事实。

母亲就说，哦是了，昨天听他说，老金要请他还有老计老吴喝酒，他可能直接往老金家里跑了。

李可嗯了一声。他估计也许父亲他们现在正喝得非常开心。老金那次得一场说不出名字的怪病，村里赤脚医生王拐和父亲一道去诊治，王拐先治，没辙了，再让父亲试一试。结果父亲三下两下便把老金弄活了回来。事后父亲悄悄地跟所有的人说，自己和王拐所用的药完全一样，分量都没有出入，只不过做了个道场。父亲几次想以此阐明自己的见解和立场，要儿子李可相信那些看不见的，只在自己心底里的东西。

也没什么奇怪。李可暗自地想，心理作用、药疗结合心理治疗而已。

然后李可就睡了，很沉实，转眼工夫进入了梦里。这个晚上的梦很好，其中有父亲和自己的形象，虽然在梦里的所见都不太清晰，但他知道那两个差不多大小的影迹正是自己和父亲。这个梦是有关飞翔的梦，两人都成了还珠楼主小说里仗剑驰骋的剑仙，以各种自由姿态翱翔于无比瓦蓝的天空下，倏忽而逝，瞬息千里，简